

证券代码：830790

证券简称：希迈气象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解除限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股票解除限售数量总额为 5,999,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56%，可转让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13 日。

二、本次股票解除限售的明细情况及原因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原因	本次解除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解除限售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
1	白城天原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否	无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200,000	2.31%	0
2	上海雄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无	D 自愿限售解除限售	1,200,001	2.31%	0

3	龚晓科	否	无	D 自愿 限售解 除限售	2,399,999	4.63%	0
4	姜忠强	否	无	D 自愿 限售解 除限售	1,199,999	2.31%	0
合计				-	5,999,999	11.56%	0

自愿限售解除情况说明（如适用）

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票发行方案，向 4 名投资者白城天原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上海雄华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龚晓科、姜忠强定向增发 500 万股。同时，发行对象承诺，本次股票发行完成之后，其所认购股份数额的三分之二 3,333,333 股（四舍五入后取整数）三年内不转让，其余股份可以一次性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本次定增的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完成股份登记。现自愿限售期限已满，公司申请解除限售。

三、本次股票解除限售后的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40,571,249	78.15%
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	1、高管股份	2,940,750	5.67%
	2、个人或基金		
	3、其他法人	8,400,001	16.18%
	4、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340,751	21.85%
总股本		51,912,000	100%

四、其它情况

- （一）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尚未履约的承诺。
- （二）不存在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对挂牌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形。
- （三）不存在挂牌公司对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的违规担保等损害挂牌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 （四）在本次解除限售的股票中，不存在挂牌公司、挂牌公司股东约定、承诺的限售股份。

长春希迈气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1月7日